

附錄二

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

本附錄所載之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載列由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之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僅供說明用途。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之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覽。

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

本集團以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按照上市規則第4.29條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內」而編製，僅供說明，並載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之影響，猶如[編纂]已於該日進行。

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已予編製，僅供說明用途，而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真實反映於2020年9月30日或於[編纂]後任何日後日期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本集團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的實際情況。其乃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載列的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編製而成，並已予調整如下。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並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於2020年9月30日				本公司擁有人		本公司擁有人	
	之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未經審核		應佔未經審核	
	應佔經審核合併				備考經調整合併		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份	
	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有形資產淨值	
	(附註1)	(附註6)	[編纂] (附註6)	[編纂] (附註2)			(附註3)	(附註6)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千元	千港元	人民幣元	港元
根據每股[編纂]之[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121,856	135,39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每股[編纂]之[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121,856	135,396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附註

1. 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經審核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於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經審核合併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21,856,000元計算，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之本集團合併財務資料。
2. [編纂]估計[編纂]乃經扣除本公司應付之相關估計[編纂]佣金及費用以及其他有關開支（不包括於2020年9月30日前已入賬之[編纂]相關開支約人民幣[編纂]元（約等於[編纂]港元））後，根據[編纂]股[編纂]及按指示性[編纂]每股[編纂]分別[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計算。估計[編纂]淨額並無計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編纂]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根據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可能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貸款資本化、[編纂]及[編纂]完成後預期已發行[編纂]股股份的基準計算，但並無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任何購股權或[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或根據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可能由本公司配發及發行或購回之任何股份。
4. 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0年9月30日後之任何交易結果或所訂立之其他交易。
5. 該等金額乃按人民幣0.90元兌1.00港元的匯率由人民幣換算為港元或由港元換算為人民幣。概不表示人民幣／港元金額已經、應已或可按上述匯率換算為港元／人民幣，甚或是否能夠換算。

[編纂]

[編纂]

[編纂]